

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張芸嘉
電話：7531438
電子信箱：tiic5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溪州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904620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課程類別代碼1份(共1個電子檔)
(0462059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修正後之「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課程類別代碼」1份，請查照並依說明事項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9年12月15日總處培字第109004751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「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實施要點」第6點規定略以，各學習機關（構）應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新增、維護學習資訊，並於每項學習課程完成後，詳實辦理課程時數、日數或學分數登錄及計算事宜。
- 三、旨揭課程類別代碼計新增「國民法官制度」等3項類別，並自110年1月1日起生效，請依前開規定核實填入課程類別代碼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(彰化縣家庭教育中心、彰化縣教育網路中心除外)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考訓科



人事室 收文:109/12/21



1090004187 有附件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裝



訂

線